

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小停課通知書(配合最新防疫政策調整)

各位家長，大家平安！

本校 5/4 有班級一名人員經通報確診 Covid-19, 校方依教育局 111.4.26 學校出現 Covid-19 確診個案之處理流程, 處理方式如下:

- 一、確診個案採檢日：5/3，因此需匡列 5/1-5/2 校園活動密切接觸者。
- 二、個案最後到校日為：5/3。
- 三、該班 **居家隔離日** 為：5/4-5/6 (5/4 除確診者，該班到校上課，當日無居家隔離事實，5/5-5/6 **為確實居家隔離日**)。
- 四、該班 **自主防疫日** 為：5/7-5/10。
- 五、該班 **復課日** 為：5/11(三)
- 六、因疫調所需, 請家長提供居隔時主要照顧者的手機、出生日期、身分證號(居留證/護照)、居住地址給導師。
- 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 - (一) 停課期間「停課不停學」, 請依照老師規劃課表, 以「**線上同步**」或「**自主學習**」等多元方式進行學習, 若家長與孩子有線上學習相關問題, 請個別聯繫老師。
 - (二) 請家長協助或叮嚀孩子每天到學校網頁左上角【**防疫專區-線上同步教室**】依照貴班規劃課表進行課程, 並與級任老師保持緊密聯繫, 關心孩子完成線上同步或非同步學習及作業, 達到【**停課不停學**】最佳成效。
 - (三) 停課期間請貴家長與各班級任教師保持緊密聯繫, 進行每日健康回報。
 - (四) 如孩子有身體不適情況應立即就醫, 若醫生檢查結果與疫情相關, 請家長立即與導師聯繫通知學校, 並請小朋友在家做好居家健康自我管理。因疫情多變, 請家長與老師保持緊密聯繫, 並留意學校網頁最新消息, 謝謝您!
 - (五) 如有其他須學校提供之服務或協助, 請撥學校電話與相關處室進行聯繫。
 1. 防疫事項--學務處電話：3882040 分機：310
 2. 教學事項--教務處電話：3882040 分機：210

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小關心您

桃園市學校居家隔離師生(非確診者)日期範例圖

| | 5/2 | 5/3 | 5/4 | 5/5 | 5/6 | 5/7 | 5/8 | 5/9 | 5/10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|------|
| 確診者最後入校日 | | 停課起算日 | 停課 | | | | | | 復課日 |
| 算法 | | 居家隔離起算日 | 居家隔離(3天) | | | + | 自主防疫天(4天) | | |
| Case1 實際 | | 5/3~5/5 | | | + | 自主防疫天(4天) | | | |
| Case2 開立 | | 仍有上課 | 5/4~5/5 | | + | 自主防疫天(4天) | | | |
| Case3 | | (其他學生) 仍有上課 | 5/5 | | | | | | |

停課起算日 = 居隔起算日
請學校務必依實際開始隔離日(告知當事人要開始隔離的日期)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(5/2起)
開始隔離日未必與「停課起算日」、「算法的居隔起算日」相同一致, 如 **Case1、2、3**